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 股份上市流通之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作为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飞数据”或“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或“保荐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及意见如下：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0年9月2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同意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082号）文，同意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根据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0月26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华兴所（2020）验字GD—087号），截至2020年10月26日止，奥飞数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310,848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实际发行价格38.99元，募集资金总额479,999,963.52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合计9,950,216.33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70,049,747.19元；其中增加股本12,310,848.00元，增加资本公积457,738,899.19元。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已于2020年11月1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发行对象认购的12,310,848股股份自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即自2020年11月19日至2021年5月18日，现限售期即将届满，该部分股份将于2021年5月19日上市流通。

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召开了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8 日完成了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事项，公司股本总数增至 381,644,654 股，其中本次发行对象持有的限售股份数量由 12,310,848 股增至 22,159,526 股。

二、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承诺情况及履行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如下：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秦美芳、杨茵、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赵昭凯、广州市有达投资有限公司。上述股东作为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发行对象所作承诺：

自本次发行结束新股上市之日起锁定 6 个月。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对上述股东不存在违规担保的情形。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2021 年 5 月 19 日（星期三）。

2、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22,159,526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5.81%。
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 22,159,526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5.81%。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共计 6 名，涉及证券账户总数为 9 户。

4、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股）	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股）
1	中意资管—招商银行—中意资产—优势企业 1 号资产管理产品	7,386,509	7,386,509	7,386,509
2	秦美芳	6,924,852	6,924,852	6,924,852
3	杨茵	2,769,941	2,769,941	2,769,941
4	财通基金—浙江省发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发展资产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308,284	2,308,284	2,308,284
5	财通基金—邹鹏—财通基金天禧定增鹏城 2 号单一资产管理	92,329	92,329	92,329

	计划			
6	财通基金—孙韬雄—财通基金玉泉 963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6,166	46,166	46,166
7	财通基金—张继东—财通基金玉泉 100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6,166	46,166	46,166
8	赵昭凯	1,384,971	1,384,971	1,384,971
9	广州市有达投资有限公司	1,200,308	1,200,308	1,200,308
合计		22,159,526	22,159,526	22,159,526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后股本变动结构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条件股份	25,464,326	6.67	-22,159,526	3,304,800	0.87
高管锁定股	3,304,800	0.87	0	3,304,800	0.87
首发后限售股	22,159,526	5.80	-22,159,526	0	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56,180,328	93.33	+22,159,526	378,339,854	99.13
三、总股本	381,644,654	100.00	0	381,644,654	100.00

注：上述个别数据可能存在尾数差异，系计算时四舍五入所致。

五、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和上市流通时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限售承诺；

3、本次限售股份流通上市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综上，保荐机构对奥飞数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之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孙大地

倪佳伟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